

「愛護動物 尊重・關懷・同理心」故事創作比賽

比賽詳情

目的：

本比賽旨在透過以愛護動物、尊重、關懷和同理心為主題的故事創作，培養幼兒關愛動物和尊重生命的正確價值觀、態度和行為，而這亦是幼兒建立同理心的基礎。

對象及參加形式：

- 全港幼稚園、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及設有幼稚園班級的學校(不適用於英基學校協會學校及國際學校)學生
- 學生以小組形式參賽，每間學校各主題最多可提交四份參賽作品。學校可選取其中一個主題或兩個主題參賽。

作品內容及形式要求：

- 參加者必須運用透過郵遞收取的「家裏的新成員」或「小動物與我」故事冊或於教育局網頁(<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kg/resources/>)下載的相關故事冊印刷本(黑白或彩色均可)進行創作及參加是次比賽。
- 作品必須為A4大小(210mmX297mm)。
- 不接受任何以電腦軟件或流動程式創作及以電子形式提交的作品。



遞交作品：

- 有興趣參加是次比賽的學校，須於2021年12月10日(星期五)或之前填妥報名表格，並連同各主題最多四份作品送交或郵寄至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胡忠大廈13樓1310室幼稚園及小學組(以郵戳為準，逾期不受理)。

獎項：

每個故事創作主題分別設有以下獎狀及獎品

冠軍(一名)	獎狀及紀念品
亞軍(一名)	獎狀及紀念品
季軍(一名)	獎狀及紀念品

評審準則：

- 內容(50%)：有效表達關愛動物和尊重生命的正確價值觀、態度和行為
- 創意(25%)：創意及原創性
- 美術技巧(25%)：視覺效果及美感

結果公布：

- 比賽結果將於2022年5月31日或之前透過電郵通知得獎學校。

參加規則：

- 作品一經提交，均不可作修改，及不獲退還。
-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的原創作品，並從未公開發表，亦無侵犯他人版權或任何權益，否則由此引起的爭議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並有機會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參與學校須確保其參賽作品的資料和內容，不會含有粗言穢語、暴力、誹謗、淫褻、不良意識、侮辱成分或任何具爭議性及不適當的內容，亦不會違反香港特區的法律，否則將會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- 本局保留更改獎項、修正、暫停、終止活動或拒絕任何作品參賽之權利。
- 作品一經提交，即表示參加學校及有關人士同意以下事項：
 - 版權將由教育局擁有，並有權將提交的作品全部或部分內容及資料，包括學校名稱及參加者姓名公開
 - 教育局有權修改、翻譯、改編、使用、複製、派發及上載至互聯網。